

证券代码：834155

证券简称：海南沉香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2019年8月23日，公司与瑞兆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出质质权合同，质押子公司香树沉香产业（义乌）有限公司40,000,000股股权用于其向瑞兆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，并于2019年9月10日在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。质押期限为2019年9月10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。

出质人：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质权人：瑞兆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出质股权所在公司：香树沉香产业（义乌）有限公司

本次股权质押所涉及的股份是公司实际控制的股份，如果子公司香树沉香产业（义乌）有限公司本次在质股份被行权将会导致香树沉香产业（义乌）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决定，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以持有的子公司香树沉香产业（义乌）有限公司的股权为其向瑞

兆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》，详细内容可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5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》（（义市监）股质权登记设字〔2019〕第 0342 号）

《股权出质质权合同》

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31 日